规范整合后中医骨伤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

使用说明:

- 1. 本指南以中医骨伤为重点,按照中医骨伤治疗方式的服务产出设立价格项目。根据《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》(医保发〔2021〕41号) "厘清价格项目与临床诊疗技术规范、医疗机构成本要素、不同应用场景和收费标准等的政策边界。分类整合现行价格项目,实现价格项目与操作步骤、诊疗部位等技术细节脱钩,增强现行价格项目对医疗技术和医疗活动改良创新的兼容性"要求,各类中医骨伤类项目在操作层面存在差异,但在价格项目和定价水平层面具备合并同类项的条件,立项指南对目前常用的中医骨伤类项目进行了合并。地方医保部门制定"中医骨伤类项目价格时,要充分体现技术劳务价值,使收费水平覆盖绝大部分中医骨伤类项目,使整合前后的中医骨伤类项目收费水平大体相当;立项指南所定价格属于政府指导价为最高限价,下浮不限;同时,医疗机构、医务人员实施中医骨伤过程中有关创新改良,采取"现有项目兼容"的方式简化处理,无需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,直接按照对应的整合项目执行即可。地方价格政策与《全国医疗服务价格规范》不一致时,医疗机构收费依据应以当地价格政策为准。
- 2. 本指南所称的"价格构成",指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,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,是各级医疗保障部门制定调整项目价格考虑的测算因子,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,不是实际操作方式、路径、步骤、程序的强制性要求,价格构成中包含,但个别临床实践中非必要、未发生的,无需强制要求公立医疗机构减计费用。所列"设备投入"包括但不限于操作设备、器具及固定资产投入。
- 3. 本指南所称"加收项",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,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分的一类子项,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,具体的加/减收标准(加/减收率或加/减收金额)由各地依权限制定;实际应用中,同时涉及多个加收项的,以项目单价为基础计算各项的加/减收水平后,求和得出加/减收金额。
- 4. 本指南所称"扩展项",指同一项目下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,只扩展价格项目适用范围、不额外加价的一类子项,子项的价格按主项目执行。
- 5. 本指南所称"基本物耗"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,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灭菌用品、标签、储存用品、清洁用品、个人防护用品、垃圾 处理用品、冲洗液、润滑剂、棉球、棉签、纱布(垫)、护(尿)垫、手术巾(单)、治疗巾(单)、中单、治疗护理盘(包)、手术包、注射器、防渗漏垫、悬吊巾、压垫、 棉垫、可复用的操作器具、各种针具刀具等。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,不另行收费。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,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另行收费。
- 6. 本指南所称的"每关节"是指,单个大关节(肩、肘、腕、髋、膝、踝)、颈椎、胸椎、腰椎、单侧手掌部关节、单侧足部关节、单侧颞颌关节、单侧肩锁关节、胸锁关 节。
- 7. 本指南所称的"儿童"是指6岁及以下未成年人。
- 8. 本指南中涉及"包括……""……等"的,属于开放型表述,所指对象不仅局限于表述中列明的事项,也包括未列明的同类事项。

序号	规集 口径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服务产出	价格构成	计价 单位	在昌省 直医院 价格 (元)	计价说明	医保支付类别
1	治疗费	014300000010000	手法整复术(关 节脱位)	通过手法(或辅助器械) 使脱位或紊乱关节复位。	所定价格涵盖摆位、整复、 包扎、必要时固定等步骤, 以及必要时使用辅助器械所 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 源消耗。	每关节	281	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2	治疗费	014300000010001	手法整复术(关 节脱位)-儿童 (加收)	通过手法(或辅助器械) 使儿童脱位或紊乱关节复 位。		每关节	84. 3		甲类
3	治疗费	014300000020000	手法整复术(复 杂关节脱位)	通过手法(或辅助器械) 使脱位复杂关节复位。	所定价格涵盖摆位、整复、 包扎、必要时固定等步骤, 以及必要时使用辅助器械所 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 源消耗。	每关节	520	1. "复杂关节脱位"指寰枢椎、髋关节、骨盆等关节脱位以及陈旧性脱位; 2. 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4	治疗费	014300000020001	手法整复术(复 杂关节脱位)- 儿童(加收)	通过手法(或辅助器械) 使儿童脱位复杂关节复 位。		每关节	156	"复杂关节脱位"指寰枢 椎、髋关节、骨盆等关节脱 位以及陈旧性脱位;	甲类
5	治疗费	014300000030000	手法整复术(骨伤)	通过正骨手法(或辅助器 械)使骨折或韧带损伤复 位。	所定价格涵盖摆位、整复、 包扎、必要时固定等步骤, 以及必要时使用辅助器械所 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 源消耗。	每处骨 折	246	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6	治疗费	014300000030001	手法整复术(骨伤)一儿童(加收)	通过正骨手法(或辅助器 械)使儿童骨折或韧带损 伤复位。		每处骨 折	73.8		甲类

序号	规集 口径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服务产出	价格构成	计价 单位	在昌省 直医院 价格 (元)	计价说明	医保支 付类别
7	治疗费	014300000040000	手法整复术(复 杂骨伤)	通过正骨手法(或辅助器 械)使复杂骨折或韧带损 伤复位。	所定价格涵盖摆位、整复、 包扎、必要时固定等步骤, 以及必要时使用辅助器械所 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 源消耗。	每处骨 折	492	1. "复杂骨伤"指脊柱、骨盆、关节内等骨折以及陈旧性、粉碎性骨折; 2. 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8	治疗费	014300000040001	手法整复术(复 杂骨伤)-儿童 (加收)	通过正骨手法(或辅助器 械)使儿童复杂骨折或韧 带损伤复位。		每处骨 折	147. 6	"复杂骨伤"指脊柱、骨盆、 关节内等骨折以及陈旧性、 粉碎性骨折	甲类
9	治疗费	014300000050000	小夹板固定术	通过小夹板等各种外固定 方式对骨折部位进行包扎 固定。	所定价格涵盖摆位、固定等 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 物质资源消耗。	部位	223	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10	治疗费	014300000050001	小夹板固定术- 儿童(加收)	通过小夹板等各种外固定 方式对儿童骨折部位进行 包扎固定。		部位	66. 9		甲类
11	治疗费	014300000060000	小夹板调整术	根据患者复诊情况对小夹 板等外固定装置进行调 整。	所定价格涵盖观察、调整等 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 物质资源消耗。	部位	39	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12	治疗费	014300000060001	小夹板调整术- 儿童(加收)	根据儿童患者复诊情况对 小夹板等外固定装置进行 调整。		部位	11.7		甲类
13	手术费	014300000070000	中医复位内固定术	使用各种针具、钉具,以 内固定方式复位固定骨折 部位。	所定价格涵盖摆位、消毒、 进针、牵拉复位、撬拨、包 扎固定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 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。	每处骨 折	462	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
序号	规集 口径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服务产出	价格构成	计价 单位	在昌省 直医院 价格 (元)	计价说明	医保支付类别
14	手术费	014300000070001	中医复位内固定术-儿童(加收)	使用各种针具、钉具,以 内固定方式复位固定儿童 骨折部位。		每处骨 折	138.6		甲类
15	治疗费	014300000080000	手法松解术	通过理筋、松筋、弹拨等 手法疏通经络、松解粘连、 滑利关节。	所定价格涵盖摆位、手法疏 通等步骤,以及必要时使用 辅助器械所需的人力资源和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。	次	90	1. 不与同部位中医推拿同时收费; 2. 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16	治疗费	014300000080001	手法松解术-儿童(加收)	通过理筋、松筋、弹拨等 手法疏通儿童经络、松解 粘连、滑利关节。		次	27	不与同部位中医推拿同时 收费。	甲类
17	治疗费	014300000090000	手法挤压术	通过抚触挤压腱鞘囊肿, 使囊肿破裂。	所定价格涵盖定位、抚触、 挤压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 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。	次	39	儿童加收 30%。	甲类
18	治疗费	014300000090001	手法挤压术-儿 童(加收)	通过抚触挤压儿童腱鞘囊 肿,使囊肿破裂。		次	11.7		甲类